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17-035号），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洪江游先生计划自该公告日起六个月内，将择机通过相关法规允许的方式，使用人民币1亿元左右的资金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

2017年7月24日，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洪江游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洪江游先生于2017年7月2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公司股票共计2,777,1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姓名	该股东关系	增持前持股数量 (股)	增持数量 (股)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后持股数量 (股)	增持后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洪江游	实际控制人	4,909,897	2,777,100	10.707	7,686,997	1.71%

截止本次公告日，洪江游本次增持与其一致行动人洪江涛前次增持的785,199股（详见2017年5月24日披露的2017-034号公告），合计已增持公司股票3,562,299股，合计增持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二、本次增持的承诺

洪江游先生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承诺增持股份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

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配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洪江游先生未来仍有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7月24日